

拉萨仲裁委员会公告

韩达吾:本会受理的申请人西藏如意典当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韩达吾之间的典当合同纠纷一案,本会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拉仲裁字第17号裁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联系电话:0891-6872729。

拉萨仲裁委员会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03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